

**共青团吉林市委
2018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门 预算表格

一、2018 年收支预算总表

二、2018 年收入预算总表

三、2018 年支出预算总表

四、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六、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总表

七、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八、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共青团是党的助手和后备军，是党和政府联系青年的桥梁和纽带。团市委是全市共青团组织的领导机关，在市委的领导下组织开展共青团工作和青少年工作。团市委机关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和中央、省委、市委要求，行使领导全市共青团工作和少先队工作的职权，在市青联中发挥核心作用，指导市学联工作，对全市性青年社团组织进行指导和管理。

（二）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青年工作的方针、政策，根据党的中心任务和市委、上级团组织不同时期的工作部署，提出工作方针、任务和措施，保证各项工作的贯彻落实。

（三）教育和引导全市团员青年青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不断巩固和扩大党执政的青年群众基础。培养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和接班人。组织和带领青年在全市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建设中发挥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

（四）参与全市有关青少年合法权益的法律、法规和全市青少年事业发展规划的制定和实施；参与制定全市青少年事业发展规划和青少年工作方针、政策；协助政府管理青少年事务；积极参与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建设；受市委、市政府

委托，处理和协调与全市青少年利益相关的事务，会同有关部门做好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有效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依法维护青少年的合法权益。

（五）负责全市团的组织建设。抓好团员、团干部队伍建设和团的基层组织建设，从严治团，强化团员和团干部教育管理，严格发展团员制度，严格团干部考核监督，保持和增强共青团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加强全市专职、挂职、兼职团干部队伍建设，推动选好配强各级团的领导班子；推荐优秀团员作党的发展对象，配合党组织选拔、推荐和输送优秀青年干部；协助市直部门、县（市）区、企业、大（中）专院校、科研院所党委管理团干部。

（六）坚持党建带团建，提高团的建设科学化水平，巩固团建工作基础，扩大团的组织覆盖，重点向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社会组织等新兴领域和社区（村）等基础领域延伸团的组织和工作覆盖。对团校、青少年宫、青少年综合服务平台（吉青家园）等事务进行规划和管理。

（七）调查全市青少年思想动态和青年工作状况，研究全市青少年运动、青少年工作理论和思想教育问题，及时向市委和上级团组织反映青年思想动态，提出意见和建议，开展各种活动，加强正确引导。

（八）加强网上共青团建设，综合运用互联网新技术实现对青少年的有效服务、联系和凝聚。加强对青少年的网上宣传教育，开展网络文明志愿行动，组织青少年积极开展网

上舆论斗争，弘扬网上主旋律。

（九）协助政府教育部门做好全市大、中、小学学生的教育管理工作，维护学校稳定和社会安定团结。

（十）培育吉林市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队伍，制定全市青年志愿服务工作规划、意见，指导青年志愿服务工作。

（十一）负责全市青年统战、青少年外事和市内外青少年团体的交流工作；团结青年统战对象，维护和促进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发展同各国青年组织及一些国际性、区域性青年组织的交往；开展青年友好交流和经济联络工作；负责青年工作方面的对外宣传。

（十二）承担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吉林市委员会部门内设 8 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青年发展部、学校部（少工委办公室）、统战部（市青年联合会秘书处）、维护青少年权益部（市未成年人保护委员会办公室）、社会联络部，按有关规定设置机关党总支。

下设 3 家预算单位，分别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吉林市委员会本级、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吉林市团校、吉林市青少年宫。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2018 年收支预算总表
- 二、2018 年收入预算总表
- 三、2018 年支出预算总表
- 四、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 六、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总表
- 七、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 八、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2018 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收入		1826.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6.4
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1426.9	外交支出	
非税收入		400.0	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公共安全支出	
三、事业收入			教育支出	1296.8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五、上级补助收入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
七、其他收入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9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67.7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26.9	本年支出合计	1826.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12.1		
收入总计	1839	支出总计	1839

2018 年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 单位 经营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839	1649.5	1480.3	169.2	18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6.4	312.3	259.5	52.8	114.1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426.4	312.3	259.5	52.8	114.1			
2012901	行政运行（群众团体事务）	212.2	212.2	169.7	42.5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群众团体事务）	112.1				112.1			
2012950	事业运行（群众团体事务）	100.1	100.1	89.8	10.3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0				2.0			
205	教育支出	1296.8	1221.4	1105.0	116.4	75.4			
20502	普通教育	1296.8	1221.4	1105.0	116.4	75.4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296.8	1221.4	1105.0	116.4	7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	10.2	1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2	10.2	10.2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0.2	10.2	10.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9	37.9	37.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9	37.9	37.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1	11.1	1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8	26.8	2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7	67.7	6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7	67.7	6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7	67.7	67.7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26.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14.3	414.3	
财政拨款收入	1426.9	外交支出			
非税收入	400.0	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公共安全支出			
		教育支出	1296.8	1296.8	
		科学技术支出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	10.2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9	37.9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67.7	67.7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26.9	本年支出合计	1826.9	1826.9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1826.9	支出总计	1826.9	1826.9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合计	1826.9	1649.5	1480.3	169.2	177.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4.3	312.3	259.5	52.8	102.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414.3	312.3	259.5	52.8	102.0
2012901	行政运行（群众团体事务）	212.2	212.2	169.7	42.5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群众团体事务）	100.0				100.0
2012950	事业运行（群众团体事务）	100.1	100.1	89.8	10.3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0				2.0
205	教育支出	1296.8	1221.4	1105.0	116.4	75.4
20502	普通教育	1296.8	1221.4	1105.0	116.4	75.4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296.8	1221.4	1105.0	116.4	7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	10.2	1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2	10.2	10.2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0.2	10.2	10.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9	37.9	37.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9	37.9	37.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1	11.1	1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8	26.8	2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7	67.7	6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7	67.7	6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7	67.7	67.7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合计	1649.5	1480.3	169.2
一、工资福利支出	1212.5	1212.5	
基本工资	504.0	504.0	
津贴补贴	235.9	235.9	
奖金	31.4	31.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0	36.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9	45.9	
工伤保险	2.7	2.7	
生育保险	3.3	3.3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职业年金缴费	4.0	4.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伙食费			
伙食补助费			
住房公积金	92.7	92.7	
医疗费			
工资福利支出（规划）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6.6	256.6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89.2	20.0	169.2

办公费	9.0		9.0
印刷费	4.0		4.0
咨询费	2.0		2.0
手续费	0.1		0.1
水费	2.2		2.2
电费	4.9		4.9
邮电费	9.7		9.7
办公用房	8.3		8.3
专业用房	25.5		25.5
职工宿舍(在职)	12.5	12.5	
职工宿舍(离退休)	7.5	7.5	
物业管理费	29.0		29.0
专用电费	23.1		23.1
差旅费	14.3		14.3
维修(护)费			
会议费	1.0		1.0
培训费	1.0		1.0
公务接待费	1.1		1.1
专用材料费			
专用燃料费			
劳务费			
工会经费	11.3		11.3
福利费	0.9		0.9
公车改革交通费补贴	18.0		18.0
车辆运行维护费	3.4		3.4

其他交通费用			
税金及附加费用			
专用水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规划）			
离退休公用经费特需费	0.4		0.4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7.8	247.8	
离休费			
退休退职费	126.4	126.4	
生活补助			
医疗费			
离退休津贴补贴	121.3	121.3	
其他离退休支出	0.1	0.1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规划）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四、资本性支出			
办公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费		
				小计	运行 维护费	车辆 购置费
*	1	2	3	4	5	6
合计	4.5		1.1	3.4	3.4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吉林市委员会	4.5		1.1	3.4	3.4	

说明：

- 1、“2018 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3 个预算单位。
- 2、“2018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178 人，其中：在职人员 132 人，离退休人员 46 人。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18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吉林市委员会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非税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2018 年收支总预算 1839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49.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吉林市青少年宫有上年结余结转资金 211.30 万元。

二、2018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18 年收入预算 1839 万元，其中，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1826.90 万元，占 99.34%，上年结转结余 12.1 万元，占 0.6%。

2018 年支出预算 18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49.50 万元，占 89.7%；项目支出 189.5 万元，占 10.3%。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1480.30 万元，占 81.03%，公用经费 169.20 万元，占 9.26%。

四、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826.9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26.9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4.30 万元，教育支出 1296.8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0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90 万元，住房保

障支出 67.70 万元。

五、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26.9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49.50 万元，占 90.29%；项目支出 177.40 万元，占 9.71%。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1480.30 万元，占 81.03%，公用经费 169.20 万元，占 9.26%。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14.30 万元，占 22.68%，主要用于保障职工工资，维持机关正常运转，完成年度教育和引领广大青年工作。

教育支出（类）支出 1296.80 万元，占 70.98%，主要是用于保障教职员工工资，维持学校正常运行，完成年度工作。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0.20 万元，占 0.56%，主要用于保障离、退休职工工资。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37.90 万元，占 2.07%，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医疗保险。

住房保障（类）支出 67.70 万元，占 3.71%，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六、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826.9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480.3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工伤保险、生育保险、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职工宿舍（在职）、职工宿舍（离退休）、退休费、离退休津贴补贴、住房公积金、其他离退休支出。

公用经费 169.2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专业用房、物业管理费、专用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车改革交通费补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离退休公用经费特需费。

七、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情况

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4.50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减少 8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无变化。

2、公务接待费 1.10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减少 0.2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委厉行节约，减少接待。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40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减少 7.8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7 年进行了车改，车辆被划走。

八、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8 年部门本级 1 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2.50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增加 6 万元，增长 16.44%。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17 年末，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单位无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2018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18 年纳入财政绩效评价范围项目 1 个，涉及金额 5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

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一）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保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